随州日报

SUIZHOU RIBAO 广水专刊

中共随州市委机关报
随州日报社出版

2021年6月5日 星期六
辛丑年四月廿五
第9736期

随州新闻网:http://www.suiw.cn
随州论坛:http://www.szbbs.org

国内统一刊号:CN42—0026 邮发代号:37—52 E-mail:szrbs@21cn.com

广水市设立锂电产业园,为落户企业提供"拎包入住"服务。目前,落户锂电产业园企业达10家。
(随州日报通讯员 徐盛松摄)

▲ 蓝天碧水下的应山城区。 (随州日报通讯员 王志祥摄)

"水深则鱼悦,城强则贾兴。"近年来,广水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优化营商环境系列重要论述,认真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解放生产力、提高竞争力的重要抓手,对标"审批事项最少、办事效率最高、投资环境最优、企业获得感最强"工作目标,聚焦行政审批、减税降费、企业帮扶、政策落实等关键领域,精准用力、持续发力,全力打造营商环境"金字招牌",有力有效促进了疫后重振和高质量发展。

全员上阵,思想认识再上新高度。一是强化组织领导。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一把手工程"顶格推进,调整市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实行市委书记和市长双组长制,下设领导小组办公室和优化政务环境、优化市场环境、优化创新环境、优化法治环境、作风保障5个专题组,办公室主任和5个专题组组长全部由市级领导担任。二是对标对表先进。对标全省第一方阵,组织专班到江苏张家港、浙江余姚、湖南浏阳、湖北咸宁等地学习考察,开拓眼界,启迪思路。三是压实各方责任。完善市级领导驻点服务、市直部门结对服务、镇办主职包保服务三大机制,制定广水市更大力度优化营商环境《实施方案》和重点任务清单,确保任务分解到岗、责任落实到人。

深化改革,政务服务开创新局面。一是推进"一网通办"。按照"应领尽领"的原则,市直34个相关业务主管部门共认领发布依申请及公共服务事项1553项,镇村两级共认领24434项,可网办率97%。二是推进"一窗通办"。政务服务大厅前台实现统一外包,设置企业开办"210"、工程建设审批、投资联审、不动产登记等办事专区。三是推进"一事联办"。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上线"开办非学历文化教育培训机构"等8个"一事联办"事项。四是推进"跨省通办"。与广东东莞市进行点对点"跨省通办",在政务服务大厅开设"跨省通办"专窗。

放水养鱼,主体培育取得新成效。一是降低门槛。深入推进证照分离改革,全面落实企业开办"210"要求,实行经营场所登记信息申报和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降低企业准入门槛。2019年至2021年3月,全市共新增市场主体10508家。二是让利惠企。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有力支持市场主体发展。2019年累计减税降费1.88亿元,2020年累计减税降费1.73亿元。三是靠前服务。认真落实"六位一体"帮扶机制,创新"一驻六挂""旬早会"等制度,组建营商环境督查专班,开展"融媒体+督查"行动,召开民营企业座谈会,现场收集企业意见建议,实行清单交办、跟踪督办,解决企业困难,回应企业关切。

统筹推进,要素保障实现新突破。一是强化土地保障。加强土地收储,认真落实被征地农民养老保险办法,扎实开展"土保姆"服务行动,推行"标准地"出让,保障项目用地需求。二是强化资金保障。广水市连续12年获评"金融信用县市",银行业贷存比由长期不到30%提高到2021年一季度的38.28%。三是强化能源保障。进一步优化用水"321服务"和用气"310服务",加快推进总投资6.3亿元的清洁能源综合利用、总投资2.5亿元的配电网改造升级、鄂北水资源配置工程广水配套工程、飞沙河水厂三期扩建等项目,加快风力发电、光伏发电等一批新能源项目建设,水电气的获得更加便捷。四是强化用工保障。采取灵活多样方式开展系列招聘活动,缓解企业用工难。今年以来,累计帮助本地企业招聘员工1500余人。

依法行政,权益保护展现新气象。一是完善监管方式。运用"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告知承诺+事中事后监管""互联网+监管"等新型监管方式,监管效能不断提升。二是规范执法行为。开展行政执法主体资格认定,落实行政执法公示、执法过程全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注重两法衔接,执法水平不断提升。三是强化法治意识。政府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树牢法治意识、契约精神、守约观念,对自觉履行社会责任的企业,坚决兑现招商引资和项目建设中作出的承诺,杜绝"新官不理旧账"现象发生,着力营造全民守法的法治氛围,增强企业发展信心。

营商环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广水市将对标先进,加压奋进,认真落实省优化营商环境"30条"和随州市优化营商环境"60条"等工作要求,持续强化"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人人关乎广水形象"的理念,运用法治思维、改革方法、服务意识全力破解体制机制障碍,构建企业全生命周期服务体系,推动有效市场和有为政府更好结合,努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奋力冲刺百强县,为建设"汉襄肱骨、神韵随州"作出广水贡献。

广水市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摘编

1.贯彻落实全国统一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市场准入负面清单以外的领域,各类市场主体均可以依法平等进入。

2.严格执行公平竞争审查制度,清理废除市本级各类有失公平、妨碍正常市场竞争的规范性文件,建立清理隐性门槛长效机制。

3.大力推进"照后减证"、审批改备案,全面推行告知承诺制。实施涉企经营许可事项"一单管理",动态调整。探索实施"一企一证""一业一证"改革试点,将一个行业涉及多个许可证合并成为一张综合许可证,实现"一证准营、一码亮证"。

4.巩固企业开办"210"成果,确保企业登记、公章刻制、银行开户、发票申领、员工参保登记、住房公积金企业缴存登记等环节实现线上全程网办,线下"一窗联办",同步免费发放电子营业执照、电子印章。探索在银行网点提供企业开办自助式智能服务,结合金融服务实现"就近办"。

5.全面推行企业登记住所(经营场所)信息申报承诺制和"一照多址",简化企业设立分支机构登记手续,对于企业在住所以外的地点开展一般项目经营活动,属于本市登记机关管辖的,免予设立分支机构手续,申请增加经营场所登记即可,方便企业扩大经营规模。实现企业变更登记1日办结,企业注销"一网办理",简易注销登记公告时间压缩为20天。

6.工程建设领域推行以保险、保函等替代现金缴纳涉企保证金,政府采购招标免收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7.推动集成式政务服务自助终端向镇(街道)延伸,推广24小时自助服务,实现更多高频事项"就近办、马上办"。各级政务服务平台应具备授权代理、亲友代办等功能,线下窗口办事应有政务服务工作人员代办、帮办或领办,进一步改善老年人等特殊人群的办事体验。

8.充分发挥前台外包服务功能,对综合性服务事项在法定允许范围内实行"帮办""代办",促进"一窗通办"落地落实。围绕"一件事一次办"提供集成"套餐式"服务,实现更多主题事项"一事联办",推进业务流程再造与系统重构。推广行政审批"及时预警、超时默认、自动用印"模式。

9.大力推广运用"鄂汇办",实现更多高频事项"掌上办"。推动市自建系统与统一受理平台打通,实现市自建系统与统一受理平台打通率100%,推进"一网通办"。

10.在开发区、工业园区、产业聚集区全面推行新增工业用地"标准地"出让,推行"带方案"出让土地,3个工作日内核发规划许可证,推动重大产业项目"拿地即开工"。允许工业企业分期缴纳土地出让金,缓解企业资金压力。

11.推进"多规合一",实现"一张图"统筹项目建设条件。优化区域性统一评价工作机制,强化评估成果运用。制定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豁免清单,对建设工程类、建(构)筑物类、设施类纳入清单项目可不再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12.探索"分阶段办理施工许可+告知承诺制",大型项目单位工程在确保一家施工总承包单位的前提下,可承诺后分基坑、主体申报施工许可。工程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或者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下(含500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可以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规范联合验收,除特殊建设工程外,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抽查制度。将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类工程建设项目、社会投资中小型工程建设项目、政府投资市政类(非独立占地)线性项目、改造类(规划条件不变)工程建设项目、一般工业类投资建设项目等5类工程项目的审批时间分别压缩至30、45、40、35、30个工作日。工业技改项目从取得规划设计条件到获取施工许可证,审批时间压缩到10个工作日以内。

13.推广使用不动产登记电子证照,加强信息共享应用,实现不动产登记申请、税费征缴等"一网通办"。推动水电气一体化过户,扩大在商业银行网点办理不动产抵押登记覆盖面,推行"不见面办理"。

14.推进不动产登记服务提速,一般登记、抵押登记时间分别压缩至3个、2个工作日。

15.全面推行水电气接入外线工程并联审批,落实"一表申请、并联审批、同步办理"。探索推行"刷脸零证办电",实现低压用户"刷脸免证"办理用电业务。

16.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合理降费,将小微企业、三农主体综合融资担保费率逐步降至1%以下,落实担保费补贴机制,对我市政府性融资担保公司单户担保金额500万元及以下、平均担保费率不超过1%的担保业务给予适当担保费补贴,补贴资金纳入年度财政预算,财政补助后的综合年担保费率不超过3%。逐步降低或免除创业担保贷款反担保要求。

17.推进"十税合一",纳税人年纳税平均次数减到6次以内,企业年平均纳税时间缩短至100小时以内,实现税收退库"网上办、极速退"。大力推广"非接触式"办税缴费服务,落实税务"全程网上办"清单,基本实现企业、个人办税缴费网上办、掌上办。全面推行税务证明事项告知承诺制,扩大涉税资料事后留存备查范围。

18.实现工商用户建筑区划红线外用水用气工程安装"零投资"。

19.清理整治5G基站、工业园区、楼宇、商业综合体等转供电主体违法加价等行为,降低一般工商业用电成本。

20.深入推进"互联网+监管"改革,全面实施"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拓展部门联合监管覆盖范围,将更多事项纳入联合抽查范围,实现对同一对象"综合查一次",抽查结果共享交换、互认互用。

广邀四海宾朋 共享发展机遇

——广水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解读

问:广水市未来招商引资的重点有哪些?

答:一是风机地铁及智能装备产业。目前,我国轨道交通发展迅猛,又处于"一带一路"国际战略机遇期,广水市三峰透平公司生产的地铁风机已进入武汉、贵阳、成都、深圳、郑州等地地铁市场。下一步,将着力引进关联度大、契合度高的好企业,为产业"补链""扩链"。

二是精细化工产业。广水市精细化工产业园由随州市政府研究同意设立,2020年9月化工园区建设规划获随州市政府批准,一期规划建设面积1000亩,二期预留3000亩。计划引进化工新材料、精细化工、农用化工、小品种原料药等产业。

三是循环经济产业。广水市有杨寨冶金铸造产业园和十里循环经济产业园,其中冶金铸造产业园规划用地5000亩,致力打造全国知名特优钢产业集群、湖北省钢铁产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基地、随州市工业经济转型升级新高地;十里循环经济产业园项目预计总投资5亿元,计划用地800亩,项目以康恒、润恒、力创等厂家的上、下游产品为主,以其他相关联的绿色、环保产业为辅,力争建成广水市绿色高端循环产业基地。

四是新能源新材料产业。广水市通过重资产招商方式设立锂电产业园,对接沿海锂电产业转移。目前,落户锂电产业园企业10家,锂电新材料产业集群正加快形成。

问:是否有招商引资的优惠政策?

答:凡固定资产投资3000万元以上且投资强度在每亩100万元以上的工业项目,可落户市级工业园区。选址在市级工业园外需新增建设用地的工业项目,报市政府同意后可落户。

固定资产投资在3000万元以上至1亿元、1亿元以上至3亿元的工业项目,按工业用地最低出让价的40%、60%给予基础设施建设补助。对投资3亿元以上的工业项目,实行"一企一策"。引进项目用地做到基本平整,建设所需的供水、供电(一般用电)、供燃气、道路接通至项目区红线。

对租用工业园区厂房的工业企业,每百平方米厂房年纳税3万元以上的,免租3年;对年纳税100万元以上的工业企业,根据企业需要,由市政府协调提供流动资金贷款。

对设备投资超过1亿元、亩平纳税10万元以上的生产制造企业,给予重资产建设支持。由政府或企业代建项目厂房、职工宿舍及厂区道路、通讯、水、电、燃气等基础设施,入驻企业自厂房交付起5年内分期回购。

问:关于促进实体经济发展广水市有哪些政策?

答:广水市对重点项目、规模企业实行主办行制度,鼓励金融机构发放3—5年期项目贷。创新金融担保方式,支持担保公司与银行合作,确保随州市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泰成金融担保投资有限公司对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执行年担保费率不超过1.5%。

根据间歇性财政资金存放的年收益率、信贷支持地方经济发展、金融机构纳税增幅、信用环境建设等指标,确定间歇性财政资金在金融机构的存放量。对新引进注册资本金在1亿元以上的股份制商业银行,广水市政府与其上级行签订合作协议,在开业时安排不低于1亿元存款资金支持。

着力降低企业用水、用电、用气成本,在确保安全和入网标准要求的前提下,推进企业水、电、气报装市场化,相关部门免费进行验收。

对当年引进高端智能化装备、智能化生产线投入达到1000万元以上,且当年纳税过500万元的企业,按其设备投入的2%给予补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对当年设备投资2000万元以上,且具有较高科技含量的技改项目,由市财政按其设备投资总额的1%予以补贴(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问:对于引进企业有哪些激励措施?

答:按协议期限投产的工业企业,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第一至三年全额奖励给企业;对第四、第五年生产环节纳税达到500万元的企业,企业所得税地方留成部分可按50%予以奖励。奖励资金累计不超过实付土地费。

鼓励客商在广水设立新公司,实现税收的,给予总部经济税收贡献奖,由受益财政从税收地方留成部分中按一定比例给予奖励。

引进项目按期投产并实现税收后,由受益财政按年生产环节纳税的2%连续3年对引资人给予奖励,分年度兑现。每引进外资100万美元奖励引进企业3万元。

对重点引进项目实行税费优惠,在行政审批、建设期间的市级行政事业性收费免收,服务性收费均按收费标准下限的20%收取。生产企业收购现有工业企业免收厂房、土地转让需缴纳的行政事业性收费,交易税收地方留成部分奖励给新的投资方。

对当年纳税首次突破500万元、1000万元、2000万元、5000万元的工业企业分别一次性补贴5万元、10万元、20万元、50万元。